



招 标 文 件

项目名称：河南省福利彩票发行中心(河南省养老事业发展中心)销售终端

设备采购（第二批）

项目编号：豫财招标采购-2024-816

采购人名称：河南省福利彩票发行中心(河南省养老事业发展中心)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省国贸招标有限公司

2024 年 7 月

目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1
项目概况.....	1
1、项目基本情况.....	1
2、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2
3、获取招标文件.....	3
4、提交投标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和地点.....	3
5、开标时间和地点.....	3
6、公告期限.....	3
7、其他补充事宜.....	3
8、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4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5
第三章 评标办法及标准.....	28
资格评审表.....	28
详细评审表.....	29
第四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33
第五章 投标响应文件组成.....	38
第六章 项目采购需求.....	70

第一章 招标公告

河南省福利彩票发行中心(河南省养老事业发展中心)销售终端设备
采购（第二批）项目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河南省福利彩票发行中心(河南省养老事业发展中心)销售终端设备采购(第二批)招标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www.hnnggzy.com>）”网，并于2024年8月20日9时00分（北京时间）前上传投标响应文件。

1、项目基本情况

- 1. 项目编号：豫财招标采购-2024-816
- 2. 项目名称：河南省福利彩票发行中心(河南省养老事业发展中心)销售终端设备采购（第二批）
- 3.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 4. 预算金额（最高限价）：1356.7 万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 (元)	包最高限 价(元)	是否 专门 面向 中小 企业	采购预留金 额(元)
1	豫政采 (2)20241171-1	河南省福利彩票发行中心 (河南省养老事业发展中心)销售	13567000	13567000	是	13567000， 其中小微企业采购金额 13567000

		终端设备 采购（第 二批）				
--	--	---------------------	--	--	--	--

5. 采购需求：

（1）本次采购为河南省福利彩票发行中心(河南省养老事业发展中心)销售终端设备采购（第二批）项目，计划采购的设备用于替换河南福彩各地市使用老旧的设备（使用超过 7 年以上）。供应商提供所有设备的采购供货、售后服务及质保等。

（2）数量：项目预算除以供应商单台中标价后取整台数。（本项目采用单台设备报价方式，最高单台报价不能超过 15000 元/台）

（3）交货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日历日内。

（4）交货地：河南省福利彩票发行中心(河南省养老事业发展中心)指定地点。

（5）质保期：自设备经采购人最终验收合格双方签字并交付使用之日起十二个月。质保期内免费保修。

（6）质量要求：合格，符合国家、行业质量检测标准。

注：需额外提供 5%的周转备用彩票投注终端设备，设备由福彩中心做周转使用，产权归属中标供应商。

5. 合同履行期限：同交货期。

1.5.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2、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为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的项目，小微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工业。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

3、获取招标文件

1. 时间：2024 年 7 月 31 日至 2024 年 8 月 6 日，每天上午 00 时 00 分至 12 时 00 分，下午 12 时 00 分至 23 时 59 分。

2. 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www.hnngzy.net>）。

3. 方式：登录“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www.hnngzy.net/>）”，凭企业身份认证锁（CA 密钥）按网上提示进行网上下载招标文件。（详见 <http://www.hnngzy.net/> 公共服务-办事指南《新交易平台使用手册（培训资料）》）。招标文件以《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的电子招标文件为准，采购人不再提供纸质招标文件，未按规定在网上下载招标文件的，其响应将被拒绝。

4. 售价：0 元。

4、提交投标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和地点

1. 时间：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递交/上传截止时间（提交投标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4 年 8 月 20 日 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www.hnngzy.net/>）”电子交易平台中递交/上传，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逾期或未按规定递交/上传的，采购人不予受理。

5、开标时间和地点

1. 时间：2024 年 8 月 20 日 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不见面开标大厅”。

6、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发布，公告期限 5 个工作日。

7、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需求老师的政府采购政策：职称开展信用担保，扶持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单位发展，具体政府采购政策落实详见采购文件。

2. 本项目采用全电子化远程开标，无需到开标现场，无需制作纸质版投标文件，供应商应当在开标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

并进行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各供应商应在规定的时间内对本单位的投标文件网上解密，因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未能成功上传或误传而导致的解密失败，投标将被拒绝。

3. 不见面服务的具体事项请查阅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专区的《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不见面服务系统使用指南》。

4. 本次招标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投标人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详见 <http://www.hneggzy.net/> 公共服务-办事指南-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不见面服务系统使用指南）。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解密的，其投标文件采购人将拒绝接收。

8、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河南省福利彩票发行中心(河南省养老事业发展中心)

地址：河南省郑州市晨旭路 8 号

联系人：杜先生

电话：0371-65507926

2. 招标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河南省国贸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农业路 72 号国际企业中心 B 座三楼东

联系人：倪涛

电话：0371-69131983，18003717203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倪涛 杜先生

电话：0371-69131983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规定
1.1	采购人	名称：河南省福利彩票发行中心(河南省养老事业发展中心) 地址：河南省郑州市晨旭路8号 联系人：杜先生 电话：0371-65507926
1.2	招标代理机构	名称：河南省国贸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农业路72号国际企业中心B座三楼东 联系人：倪涛 电话：0371-69131983, 18003717203
2.1	项目名称	河南省福利彩票发行中心(河南省养老事业发展中心)销售终端设备采购(第二批)
	项目编号	豫财招标采购-2024-816
	预算金额 (最高限价)	1356.7万元 采用单台设备报价方式，最高单台报价不能超过15000元/台，最终采购设备数量为项目预算除以供应商单台中标价后取整台数。
3.1	供应商资格条件	同第一章 招标公告 2、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6.1	是否接受联合体	☒ 不接受
6.2	转包	☒ 不接受
7	项目现场勘察	☒ 不组织
8	采购进口产品	☒ 本采购项目拒绝进口产品参加投标
9.1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	☒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 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对小微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15%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未提供声明的，评审时其报价不予扣除。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或者采购包，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 注：本项目采购金额预留小、微企业。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工业。（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4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

		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9.2	支持监狱企业	☒ 非专门面向监狱采购项目： 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在价格评审时给予_15_%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或者采购包，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
9.3	残疾人福利性企业	☒ 非专门面向残疾人福利性企业采购项目：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微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详见投标响应文件提供格式），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在价格评审时给予_15_%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或者采购包，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
9.4	其他法律法规强制性规定或扶持政策	☒ 是， 商品包装环保要求：应符合财政部等三部门联合印发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财办库〔2020〕123 号） ☒ 否，本项目无 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或生产许可的产品，提供通过认证或生产许可的有关证明材料。本项目产品为数据终端，根据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对部分电子电器产品不再实行强制性产品认证管理的公告（2022 年第 34 号）文件的目录清单中。 ☒ 是，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 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登录一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一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可以查询联系。

	政府采购强制采购：节能、环境标志产品	☒ 否，本项目无 根据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中以“★”标注的为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其余为政府优先采购的节能产品。 对已列入品目清单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环境标志产品，提供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证明材料。否则，投标无效。
	政府采购强制采购：信息安全认证	☒ 否，本项目无
	政府采购优先采购：节能环保标志产品(非强制类)	☒ 否，本项目无
11.2	澄清或者修改时间	递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 15 日前
14.1	供应商须提供的其他资料	采购人根据实际情况填写(相关证明资料等)
16.1	投标保证金	☒ 不提供。
17.1	投标有效期	60 天。（指：自提交投标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起）
18.1	投标响应文件份数	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 1 份（*.hntf 格式，在交易中心平台系统指定位置上传）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hntf 格式）应按电子交易平台要求进行加密，在会员系统指定位置上传。供应商未按要求进行加密所产生的所有责任与结果，均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20.1	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地点	同第一章 招标公告 4、提交投标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和地点
20.4	提交样品或演示品	不提供
22.1	开标时间、地点	同第一章 招标公告 5、开标时间和地点。
22.2	其他唱标内容	电子唱标：如报价、交货期等
23.1	信用查询	1) 供应商如实提供《无不良信用记录承诺》提供自行查询信用记录。 2) 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自行查询信用记录。由于电子平台的特殊性，供应商可通过“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等渠道自行查询记录作为参考（非强制项）。 3) 信用记录查询截止时点为：提交投标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 4) 查询渠道：“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

		进场交易项目查询以平台查询结果为准。
27.2	定标原则	采购人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
31.1	公告媒体	《河南政府采购网》、《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33	履约保证金	☒ 提供，合同签订后十五个工作日内中标供应商向采购人支付合同总价款 3%的履约保证金。待 1 年质保期满（按日历计算）且设备运行正常，十五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向中标供应商一次性无息返还 3%的履约保证金。
35.1	招标代理服务费	参照河南省招标投标协会豫招协【2023】002 号文件标准规定由成交供应商向招标代理公司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 122835 元 招标代理服务费可用电汇或商定的其他方式付款。代理服务费用账号： 收款人户名：河南省国贸招标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郑州南阳路支行 银行账号：7392410182600025233
38.1	其他规定	同义词语：招标文件章节中出现的措辞“甲方或需求方”和“乙方或供应方”，在采购阶段应当分别按“采购人”和“供应商或中标人”进行理解。
	市场主体信息库	因本项目实行全过程电子化采购，供应商编制响应文件时，涉及营业执照、资质、业绩、获奖、人员、财务、社保、纳税、各类证书等内容将为评审依据。供应商应及时根据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市场主体信息库要求和招标文件和澄清文件内容，补充及完善其中相应内容。
	同品牌产品评审	提供相同品牌设备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中标供应商推荐资格。
	非单一产品评审	☒ 是，本项目为单一产品采购。 ☐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核心产品：/

特 别 提 示

一、供应商注册

供应商首先登陆“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www.hnnggzy.net>）”网站进行市场主体系统注册，详见网站办事指南及操作手册。然后按网站公共服

务（办事指南及下载专区）公共资源项目 CA 办理流程准备齐注册资料，办理 CA 密钥，完成注册。

二、响应文件制作

供应商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www.hnngzy.net>）”网站公共服务（办事指南及下载专区）：下载“响应文件制作工具安装包压缩文件下载”等。

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为“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www.hnngzy.net>）”网站提供的“响应文件制作工具”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响应文件。

供应商在制作电子响应文件时，“响应文件制作工具”左侧栏目“封面”、“报价一览表”制作完成后须加盖电子签章或公章（包括企业电子公章、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名）；左侧栏目“响应文件正文”中的内容：按响应文件格式要求电子签章或加盖公章（包括企业电子公章、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名）。

供应商编辑电子响应文件时，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用法人 CA 密钥和企业 CA 密钥进行签章制作；最后一步生成电子响应文件（*.hntf 格式或*.nhntf 格式）时，只能用企业 CA 密钥。

招标文件格式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应全部制作在响应文件内，严格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所有格式如实填写（不涉及的内容除外），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否则将存在响应文件被拒绝的风险。报价一览表，须严格按照格式编辑，并作为电子开评标系统上传的依据。

供应商须在招标文件上传截止时间前制作并提交，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hntf 格式），应在招标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www.hnngzy.net>）”电子交易平台内上传。

因本项目实行全过程电子化采购，供应商编制响应文件时，涉及营业执照、资质、业绩、获奖、人员、财务、社保、纳税、各类证书等内容将为评审依据。供应商应及时根据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市场主体信息库要求和招标文件和澄清文件内容，补充及完善其中相应内容。

三、澄清与变更

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的澄清、更正或更改，澄清、

更正或更改的内容将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招标代理机构将通过网站“变更公告”和系统内部“答疑文件”告知供应商，对于各项目中已经成功报名并下载招标文件的项目供应商，系统将通过第三方短信群发方式提醒供应商进行查询。各供应商须重新下载最新的招标文件和答疑文件，以此编制响应文件。供应商注册时所留手机联系方式要保持畅通，因联系方式变更而未及时更新系统内联系方式的，将会造成收不到短信。此短信仅系友情提示，并不具有任何约束性和必要性，招标代理机构不承担供应商未收到短信而引起的一切后果和法律责任。

四、注意事项

因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在开标前具有保密性，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上传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变更通知、澄清及回复，因供应商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远程开标大厅网址，供应商无需到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纸质资料。供应商应当在开标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各供应商应在规定时间内对投标响应文件解密，因加密电子投标响应文件未能成功上传或误传而导致的解密失败，投标将被拒绝。

不见面服务的具体事宜请查阅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专区的《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不见面服务系统使用指南》。

供应商须知正文

一、总则

1. 定义

1.1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本次政府采购的采购人名称、地址、电话、联系人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 “招标代理机构”是指招标代理机构。本次政府采购的招标代理机构名称、地址、电话、联系人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 “供应商”是响应招标文件并且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资格条件和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1.4 “评标委员会”是依据《政府采购法》有关规定组建，依法履行评审

采购活动职责的评审成员。

1.5 “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材料、设备、产品等。

1.6 “服务”是指为采购人提供完成本项目采购的伴随的相关服务事项，包括采购、交付、售后等。

1.7 “天”或“日”指公历日历天数或日历日，“周”指按中国习惯开始的连续七天，“年”指公历连续的12个月。

2. 采购项目预算及最高限价

2.1 本项目名称和编号和采购资金已列入政府预算金额（最高限价）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 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3.1 供应商应当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下列资格条件要求：

3.1.1 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条件：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3.1.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1.3 其他特定资格条件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 投标费用

4.1 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参与投标的相关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5. 授权委托

供应商代表不是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的，应当持有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书，同时提供供应商代表身份证明。

6. 联合体投标

6.1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形式参与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6.2 本项目是否接受转包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7. 项目现场考察

7.1 本项目是否组织现场考察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8. 采购进口产品

8.1 本项目是否采购进口产品及相关要求。（本项目无）

9. 政策与其他规定

9.1 供应商享受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政策优惠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见附件 1：中小企业划分标准）

9.2 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优惠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9.3 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优惠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9.4 其他法律法规强制性规定或扶持政策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二、招标文件

10. 招标文件的构成

10.1 招标文件各章节的内容如下：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 评标方法及标准

第四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第五章 投标响应文件格式

第六章 项目采购需求

10.2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投标响应文件。任何对招标文件的忽略或误解，不能作为投标响应文件存在缺陷或瑕疵的理由，其风险由供应商承担。

11. 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1.1 供应商对招标文件如有疑问，需要求采购方进行澄清的，但应在响应文件递交开启截止时间前在交易平台上进行提问，要求采购方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采购方将在规定时间内通过交易平台系统内部“答疑文件”告知供应商，并发布给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并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但不

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

11.2 在响应文件上传截止时间前，采购方可根据需求和（或）依据供应商要求澄清的问题而修改招标文件，并通过交易平台系统内部“答疑文件”告知供应商，对于项目中已经成功报名并下载招标文件的供应商，系统将通过第三方短信群发方式提醒供应商进行查询。各供应商须重新下载最新的答疑文件，以此编制响应文件。

11.3 澄清或者修改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领取了招标文件的潜在供应商均具有约束力。

12. 偏离

12.1 本条所称偏离为投标响应文件对招标文件的偏离，即不满足或不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

★12.2 除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外，招标文件中用“拒绝”“不接受”“无效”“不得”“必须”“应当”等文字规定或标注“★”符号的条款为实质性要求条款(即重要条款)，对其中任何一条的偏离，在评标时将其视为无效投标。

三、投标响应文件

13. 一般要求

13.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投标响应文件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的响应。

13.2 供应商提交的投标响应文件及供应商与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必须使用中文。供应商可以提交其他语言的资料，但应附有中文注释，有差异时以中文为准。所有来往函电无论来自必须要均已加盖投标供应商企业电子公章，

13.3 除技术要求另有规定外，本文件所要求使用的计量单位均采用国家法定的度、量、衡标准单位计量。未列明时亦默认为我国法定计量单位。

13.4 投标响应文件应采用加密上传电子版方式，招标文件中要求提供相关资料的，必须按要求提供。

14. 投标响应文件的组成

14.1 投标响应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

- (1) 投标声明
- (2) 报价一览表和分项报价表
- (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 (4) 商务条款和技术参数偏离表
- (5) 供应商资格证明材料
- (6) 提供符合采购政策的证明材料
- (7) 实施方案和服务承诺
- (8) 供应商认为需提供的其他资料

14.2 供应商在投标时是否提供样品或演示品：（本项目无）

14.3 在投标过程中，供应商根据评标委员会书面形式要求提供的澄清文件是投标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14.4 供应商无论中标与否，其投标响应文件不予退还。

格式中若表明“如有”的，供应商可根据自身情况提交，不作为非实质性响应的判定，

因本项目实行全过程电子化采购，供应商编制响应文件时，涉及营业执照、资质、业绩、获奖、人员、财务、社保、纳税、各类证书等内容将为评审依据。供应商应及时根据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市场主体信息库要求和招标文件和澄清文件内容，补充及完善其中相应内容。

15. 投标报价

15.1 供应商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供货及服务要求、责任范围和合同条件以人民币形式进行报价。投标报价应为完税价。

15.2 供应商必须按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和分项价格表(如有)的内容和格式要求填写各项服务的分项价格和总价。供应商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修改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中的报价的，应同时修改其分项价格表中的报价。

15.3 供应商对每种服务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不接受可变动性报价、赠送及“零”报价，否则，在评标时将其视为无效投标。

15.4 供应商提供的报价均以人民币元为计算单位，本次报价须为人民币报价，采用单台设备报价方式。包含：设备价、运输费（含装卸费）、保险费、安

装调试费、维修维护费、税费、培训费、服务费等与销售终端正常运行相关的所有费用。对在合同实施过程中可能发生的其它费用（如：增加耗材、材料涨价、人工、运输成本增加等因素），采购人概不负责。对于本文件未列明，而供应商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投标总报价。在合同实施时，采购人将不予支付中标供应商没有列入的项目费用，并认为此项目的费用已包括在投标总报价中。

15.5 供应商的报价超过采购预算，按无效标处理。

16. 投标保证金

16.1 本项目是否交纳投标保证金。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本项目无）

17. 投标有效期

17.1 投标有效期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在此期间投标响应文件对供应商具有法律约束力，以保证采购人有足够的时间完成评标、定标以及签订合同。投标有效期从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之日起计算。

17.2 投标有效期不足的，在评标时将其视为无效投标。

17.3 特殊情况需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可于投标有效期届满之前，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有效期，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的均应在交易平台通知形式供应商。

18. 投标响应文件的签署和规定

18.1 供应商应根据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提交投标响应文件。

18.2 供应商在制作响应文件时，应将响应格式中有明确签字盖章的内容进行签字或签章或加盖公章（上传平台的电子版响应文件应进行企业电子公章、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名），所有的响应文件均以加密上传的电子响应文件为准。

18.3 投标响应文件中的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应盖供应商公章或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确认（指企业电子公章、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名）。否则，在评标时将其视为无效投标。

19. 投标响应文件的编制

19.1 供应商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使用交易平台提供的“响应文件制作工具”进行编制响应文件，编制为加密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hntf 格式）

20. 投标响应文件的递交

20.1 投标响应文件应在本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前

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到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指定的地点。请供应商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逾期上传的投标响应文件或未按要求进行加密所产生的所有责任与结果，均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20.2 供应商须提供的响应文件份数：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 1 份（*.hntf 格式）

20.3 供应商因交易中心投标系统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联系。

21. 投标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1.1 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以对所上传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补充或修改的响应文件应在响应截止时间前重新制作后加密上传至交易平台覆盖原响应文件，响应文件撤回的应在响应文件递交开启截止时间前在电子交易平台内使用企业 CA 对已上传的响应文件进行撤回。

四、开标和评标

22. 开标

22.1 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开标时间进行公开开标。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参加开标活动。供应商不足 3 家的，不得开标。

22.3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远程开标大厅网址 www.hnggzjy.cn，供应商无需到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提交纸质资料。供应商应当在开标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各供应商应在规定时间内对我公司的投标响应文件解密，因加密电子投标响应文件未能成功上传或误传而导致的解密失败，投标将被拒绝；

22.3 供应商对开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在规定时间内远程线上或现场进行提问，否则，视同同意开标结果；

22.4 线上开标解密，具体操作流程见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操作指南，如在解密过程中因系统出现问题请与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统一技术服务电话：400 998 0000 联系；如供应商在规定的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未成功上传或误传加密的投标文件，而导致的解密失败，视为自动放弃投标。

22.5 采购方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以及相应规定在指定的地点召开评审会议，供应商务必保证开标当天通讯和在线的联系畅通，以方便评标委员会要求供应商作出远程评标在线说明（如有）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等。

★23. 投标响应文件资格审查

23.1 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资格审查表见“第三章 评标办法及标准 2、评分标准 资格审查表”，资格审查时有一项不合格按照无效投标处理，不能进入下个环节。投标文件中资格审查所涉及的证件均应清晰，如因供应商原因导致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或评标委员会误判，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合格供应商不足 3 家的，不得评标。未通过初步评审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做无效响应处理。

24. 评标委员会

24.1 评标由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和采购人代表组成。采购人将根据采购的特点依法组建 5 人以上单数的小组，其成员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管理办法》（财库〔2016〕198 号）、《河南省政府采购专家管理操作规程》从河南省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的评审专家和采购人代表组成，其中随机抽取的经济、技术专家不少于总人数的三分之二。

25. 评标方法和标准

本项目评标方法和标准见招标文件第三章。

26. 评标程序

★26.1 投标响应文件的符合性审查。

26.1.1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6.1.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在符合性审查时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 (1) 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 (2) 报价不唯一，出现有选择的报价或替代方案的。
- (3) 投标有效期不足的。
- (4) 交货期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 (5) 质保期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 (6) 投标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7) 投标响应文件对标注“★”符号的条款未实质性响应的。
- (8) 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的。
- (9) 响应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的。

26.2 核价原则

26.2.1 投标响应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1) 投标响应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上述规定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6.3 投标响应文件澄清

26.3.1 对于投标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26.3.2 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远程评标在线说明）书面形式，并盖企业电子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电子签章或签字。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6.3.3 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的，通过获取招标文件菜单（查看到的投标单位授权代表及其联系方式）通知投标人，在评标委员会发出供应商在线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要求之后 30 分钟内，供应商未进行答复的，视为供应商拒绝澄清，自动放弃答疑和澄清的权利，由此引起的评标委员会对其作出的不利判断而导致不利于供应商的后果均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26.3.3 评标委员会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

26.3.4 有效的书面澄清材料，是投标响应文件的补充材料，成为投标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26.4 综合评分法：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详细评审，评审后得分最高的供应商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

26.5 比较与评价

26.5.1 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响应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26.5.2 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远程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6.6 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

26.6.1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推荐 1-3 名中标候选人**。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响应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27. 确定中标人

27.1 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在评标结束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

27.2 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

28. 废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采购单位应予废标，并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供应商：

(1)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了预算金额（最高限价），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9. 保密

评标委员会成员以及与评标工作有关的人员不得泄露评标情况以及评标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

★30. 禁止行为

30.1 供应商不得与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恶意串通；不得向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不得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采购工作。供应商违反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相关规定的，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30.2 供应商应当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不得恶意串通，不得妨碍其他供应商的竞争行为，不得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供应商的合法权益。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1)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五、中标信息公告与签订合同

31. 中标信息公告

31.1 中标人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应将中标结果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公告媒体上公布。

31.2 招标文件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但中标结果公告前招标文件已公告的，不再重复公告。

32. 中标通知

采购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应当自发布中标公告的同时，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

33. 履约保证金

中标人是否交纳履约保证金及相关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4. 签订合同

34.1 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响应文件均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

34.2 中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34.3 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超出招标文件以外的任何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中标人订立背离招标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34.4 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本项目政府采购合同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六、其他规定

35. 招标代理服务费

35.1 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6. 询问、质疑、投诉

36.1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提出询问。

36.2 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按照《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 94 号）规定，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质疑联系：名称：河南省国贸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农业路 72 号国际企业中心 B 座三楼东

联系方式： 0371-69131983

36.3 供应商提出质疑的，应提供质疑书原件。（见附件 2：质疑函范本）

36.4 质疑书应当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投标代表签字并盖供应商公章，质疑书由授权的投标代表签字的应附供应商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书。

36.5 供应商对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期限作出答复的，可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及程序，向财政部门提出投诉。（见附件 3：投诉书范本）

37. 发生下列情况之一，供应商将被列入不良记录名单，在 1~3 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予以公告：

- (1) 开标后在投标有效期内，供应商撤回其投标；
- (2)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3) 中标后未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响应文件订立政府采购合同，或者与采购人另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的；
- (4) 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响应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
- (5) 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 (6) 《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和《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七十二条规定的其他情形；
- (7) 其他违反法律法规相关规定的情形。

38. 其他规定。

38.1 其他规定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9. 未尽事宜

39.1 其他未尽事宜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

40. 文件解释权

40.1 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所有。

附件 1：中小企业划型标准

工业和信息化部 国家统计局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财政部

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

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

2011 年 8 月 22 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国务院各部委、各直属机构及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和《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9〕36 号），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发展改革委、财政部研究制定了《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经国务院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附件：

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和《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9〕36 号），制定本规定。

二、中小企业划分为中型、小型、微型三种类型，具体标准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结合行业特点制定。

三、本规定适用的行业包括：农、林、牧、渔业，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建筑业，批发业，零售业，交通运输业（不含铁路运输业），仓储业，邮政业，住宿业，餐饮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

四、各行业划型标准为：

（一）**农、林、牧、渔业**。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二）**工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三）**建筑业**。营业收入 8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8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6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四）**批发业**。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5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5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五）**零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

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5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六）**交通运输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七）**仓储业**。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八）**邮政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九）**住宿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餐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一）**信息传输业**。从业人员 2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二）**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三）**房地产开发经营**。营业收入 20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2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四）**物业管理**。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五）**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8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六) **其他未列明行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五、企业类型的划分以统计部门的统计数据为依据。

六、本规定适用于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各类所有制和各种组织形式的企业。个体工商户和本规定以外的行业，参照本规定进行划型。

七、本规定的中型企业标准上限即为大型企业标准的下限，国家统计部门据此制定大中小微型企业的统计分类。国务院有关部门据此进行相关数据分析，不得制定与本规定不一致的企业划型标准。

八、本规定由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会同有关部门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修订情况和企业发展变化情况适时修订。

九、本规定由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会同有关部门负责解释。

十、本规定自发布之日起执行，原国家经贸委、原国家计委、财政部和国家统计局 2003 年颁布的《中小企业标准暂行规定》国经贸中小企[2003]143 号同时废止。

附件 2：质疑函范本

质疑函范本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事实依据：.....
.....
法律依据：.....
.....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附件 3：投诉书范本

投诉书范本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诉人：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授权代表：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被投诉人 1：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被投诉人 2

.....

相关供应商：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名称：_____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包号：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

代理机构名称：_____

采购文件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_____

采购结果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_____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向_____提出质疑，质疑事项为：

采购人/代理机构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

事实依据：_____

法律依据：_____

投诉事项 2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_____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投诉书制作说明：

1. 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 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投诉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投诉，投诉书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5. 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6. 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7. 投诉人为自然人的，投诉书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第三章 评标办法及标准

1、评审方法

评审方法为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投标响应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中标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总分为 100 分。需从投标价格、商务部分、技术部分、售后服务等各方面进行评审

2、评分标准

2.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类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本项目的实际，公正、公平、科学地选择中标人。

2.2 评标委员会发现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或者在设有标底时明显低于标底，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供应商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该供应商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应当否决其投标。

2.2.1 供应商的说明材料应当按照国家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要求，逐项就提供的货物和服务的主营业务成本、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培训费用、售后服务等成本构成事项详细陈述。

2.2.2 供应商答复后，评标委员会应当结合采购项目采购需求、专业实际情况、财务状况报告、与其他供应商比较情况等就供应商说明进行审查评价。

资格评审表

评审项目	评审原则
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法人资格	是否提供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或法人证书或其他组织、自然人的有效证照的截图或复印件或扫描件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是否提供经审计机构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 2022 年度或 2023 年度的财务状况报告。（财务状况报告至少包括“三表一注”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附注和加盖会计师事务所公章及注册会计师签章页）

	或 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开户许可证（若有）的截图或复印件或扫描件。 或者，提供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原件的截图或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公章。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是否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声明函或专业设备及服务人员证明材料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是否提供 2024 年度内任意 1 个月的供应商单位依法缴纳税收（不包括个人所得税、工会费）和缴纳社保资金的相关证明材料。 如有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必须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信用查询	是否提供《无不良信用记录承诺》提供自行查询信用记录。或其它信用查询说明。
资格声明函	是否提供响应资格声明函和相关内容。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是否中小企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说明：供应商编制响应文件时，涉及上述资格审查部分内容，必须在资格审查格式内按照要求提供，由于本项目式电子化开评标，供应商应按照在交易中心平台操作规定的上传位置上传提供的相关证明资料，如未按照要求提供的相关内容或未在资格审查指定处准确上传的，造成资格审查不合格或资格审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由此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相关责任。

详细评审表

评分因素	评分内容	评分标准	分值
报价部分（30分）	投标报价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text{报价得分} = (\text{评分基准价} / \text{投标报价}) \times 100 \times \text{价格分值} (30)$。 评标基准价是指满足招标文件要求通过资格性、符合性审查未被废除的供应商且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或者采购包，不再执行	30

		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评审不予认可。	
商务部分（16分）	证书	供应商取得 ISO27001 信息安全管理体认证证书的得 1 分；取得 ISO20000 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得 1 分。（提供有效的证书证明，未提供或不相符不得分）	2
		项目组人员中取得国家人社部和工信部颁发的《计算机技术与软件专业技术资格》中级及以上的资格证书，每有一人得 1 分，最多得 6 分。（提供证书人员与所投单位签订的劳动合同和所投单位为个人缴纳的 2024 年度任意三个月社保证明，未提供或不相符不得分）	6
	业绩	供应商提供自 2022 年 1 月 1 日以来同类设备的销售业绩，每有一个业绩得 1 分，最多得 8 分。（提供与最终用户签订的合同首页、金额所在页、签字盖章页和中标公告的网站截图和中标通知书证明，未提供或缺失任意一项证明不得分。）	8
技术部分（30分）	技术指标响应	技术要求中标注为★号的为重要技术指标，必须全部满足，否则，响应文件未实质响应。 未标注“★”的技术参数为一般技术参数，全部满足得 12 分，每不满足 1 条（项）扣 0.5 分，最多扣 8 分。	12
	彩票销售终端接入彩票热线销售系统的实施方案	供应商提供完整的彩票销售终端接入彩票热线销售系统的实施方案（方案中应包括但不限于：与采购人电脑福利彩票热线销售系统的对接方案；销售终端与系统的所有接口程序开发、测试方案计划及承诺；围绕销售终端的接入以及付出的接入成本等方面，需对所选择技术接入手段、所拟定的接入措施等进行充分阐述，并在方案中对新销售终端接入的“延续、合理、可行、可靠、安全”等方面进行充分说明）进行综合评审： 方案描述非常完整且详细可行的得 10 分；方案描述较完整且可行的得 7 分；方案描述简单的得 4 分；方案描述过于简单或有漏项或不足的得 2 分；未提供方案或描述不清或文不对	10

		题的不得分。	
	交付方案	供应商结合本项目提供详细的安全交付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组织架构和责任分工；②物流组织和货物安全交付；③设备安装调试及质量管控措施；④包装和资料交付等方案的描述： 描述非常完整且详细可行的得 8 分；描述较完整且可行的得 6 分；描述简单的得 4 分；描述过于简单或有漏项或不足的得 2 分；未描述或描述不清或文不对题的不得分。	8
	服务方案	供应商结合本项目提供详细的售后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售后服务人员清单和联系方式；②解决质量或操作问题的响应时间、形式；③备品备件提供、质保期后维护费用及方式；④应急措施；⑤现场服务支持能力；⑥招标文件中的其他要求等方案的描述： 描述非常完整且详细可行的得 10 分；描述较完整且可行的得 7 分；描述简单的得 4 分；描述过于简单或有漏项或不足的得 2 分；未描述或描述不清或文不对题的不得分。	10
售后服务（24分）	售后服务团队	供应商提供已建立覆盖全省的售后服务人员团队，在全省至少 14 个地市每个地市配备专职设备维护人员不少于 1 人（河南省内主要地市郑州市、洛阳市、信阳市、商丘市、三门峡市、平顶山市必须配备人员），每有一个地市的得 0.5 分，最多得 7 分。（提供维护人员与所投单位签订的劳动合同和所投单位为个人缴纳的 2024 年度任意三个月社保证明，未提供或缺项或不相符不得分）	7
	技术培训支持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技术培训方案，方案内容至少包括①培训内容；②培训方式；③培训计划；④培训人员配置；⑤招标文件中要求的其他内容等描述： 描述非常完整且详细可行的得 6 分；描述较完整且可行的得 4 分；描述简单的得 2 分；描述过于简单或有漏项或不足的得 1 分；未描述或描述不清或文不对题的不得分。	6

	其它优惠	提出有知识产权移交、保密安全措施、合格交付验收、质保期外的其他优惠或服务等相关承诺的得 1 分，否则不得分。	1
	合计		10 0

1、评分过程中采用四舍五入法，保留小数 2 位。

2、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对小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15 %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打分。同一供应商的价格扣除优惠只享受一次，不得重复享受。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未提供声明的，评审时其报价不予扣除。**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或者采购包，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

3、提供相同品牌设备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中标供应商推荐资格。

第四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河南省福利彩票发行中心(河南省养老事业发展中心)

销售终端设备采购项目合同

合同编号：

甲方：河南省福利彩票发行中心(河南省养老事业发展中心)

乙方：_____

甲、乙双方根据____年____月____日河南省福利彩票发行中心(河南省养老事业发展中心)销售终端设备采购（第二批）项目招标采购结果和招标文件、投标书及其他有关规定，并经双方协调一致，订立本采购合同。招标采购编号为：_____。

甲方为获得彩票销售终端设备进行了公开招标，并接受了乙方金额为人民币_____元/台（人民币大写：_____元整/台）的投标。双方以上述事实为基础，签订本合同。

1、适用性

1.1 本合同条款适用于没有被本合同其他部分的条款所取代的范围。

2、供货及服务范围

2.1 货物需求一览表：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单价	总价
彩票销售终端设备		_____台	_____元	_____元

注：乙方需额外免费提供 5%的周转备用彩票销售终端设备，设备由甲方做周转使用，产权归属乙方。

2.2 商务要求：

1、交货期：合同签订后乙方接甲方通知 30 个日历日内完成所需配套设备的

采购、制作、辅材、备件、包装、运输至甲方指定地点，并承担设备安装、调试、验收、人员培训、保险、税金、质量保修以及其他售后服务等全部内容和由此所需发生的一切费用，直至交付甲方可以正常使用的标准。

2、交货地点：河南省福利彩票发行中心指定地点。

3、售后服务需求：

①符合国家、行业和生产者的质量检测标准，保证为未使用过的全新产品，附有正规的质量保证书或合格证及说明书。若发现有与本合同条款约定不符的产品，乙方应无条件予以更换，若造成延期供货的，按照本合同延期供货的约定执行。

②质保期：自产品经甲方最终验收合格双方签字并交付使用之日起十二个月，质保期内免费保修，乙方保修电话为：_____。乙方能实现投注机终端的到站维修，维护维修服务标准为：故障响应时间不超过 2 小时，到达现场时间不超过 12 小时，保证故障排除时间不超过 24 小时。保修期内若出现非人为的质量问题，确实不能使用的，由供货方负责免费更换，更换设备的保修期应自更换并投入使用之日起算。若设备因本身质量问题发生人身伤亡的，乙方应承担所有责任。

③执行三包的产品范围及三包的具体承诺。

④供货方需保证产品包装完好，经用户现场监督，当场拆封、验收，外包装破损，造成配件丢失或组件损坏的，应免费更换。

4、包装和运输：供应商提供标准的包装，负责对所供货物送货到指定地点，并承担相关费用，且货物在交付甲方指定地点并经甲方验收合格之前所发生的一切风险由乙方承担。

2.3 货物技术要求：

详见合同“附件一”货物技术要求。

3、专利权

3.1 乙方承诺保证，甲方在使用乙方提供的货物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或其他知识产权的起诉，否则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乙方应按照合同总金额的 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如果受到第三方起诉，其一切法律后果应由乙方承担(包括但不限于甲方因知识产权纠纷所产生的律师

费、诉讼费、保全费等费用)。

3.2 乙方保证，对在安装上述货物软件过程中知悉的甲方商业秘密负有保密义务，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泄露、披露等。如因乙方故意或过失原因造成需方秘密泄露给需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按照 3.1 条标准承担赔偿责任。

3.3 甲方不得将货物附带的相关软件用于河南省电脑福利彩票系统之外的其他项目。未经乙方同意，甲方不得将乙方提供的软件提供给第三方使用，也不得将软件复制、泄露给第三方。如果因甲方原因造成软件扩散使用而给乙方造成损失，甲方应与侵权方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4、项目实施地点

项目实施地点：河南省福利彩票发行中心指定地点。

5、付款

本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元整），合同项下的付款方式如下：

5.1 合同签订后十五个工作日内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价款 3%的履约保证金，甲方在收到履约保证金且乙方交货完毕并经甲方验收合格后十五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价款的 100%，待 1 年质保期满（按日历计算）后十五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一次性无息返还 3%的履约保证金。在甲方付款前，乙方需按照甲方财务部门要求提供合法有效发票。

6、变更指令

6.1 甲方可以在任何时候书面向乙方发出指令，在本合同的范围内变更下述一项或几项：

- 1) 交付时间；
- 2) 实施地点；
- 3) 乙方提供的服务等。

6.2 如果上述变更使乙方履行合同义务的费用或时间增加或减少，将对合同价或交货时间或两者进行公平的调整，同时相应修改合同。乙方根据本条进行调整的要求必须在收到甲方的变更指令后三十（30）天内提出。

6.3 双方同意，在本合同履行期内及本合同终止后的 36 个月内，任何一方不得将工作期间获知的对方的任何信息或材料告知第三方。也不得亲自或通过代

理为其或其关联公司猎取或采取其他手段使另一方在职的员工离开工作岗位。如违反本条规定任何一项，应至少向另一方支付违约金人民币拾万元。

7、合同修改

7.1 除了合同条款第 6 条的情况，任何一方不应对合同条款进行任何变更或修改，除非双方协商同意并签订书面的合同修改书。

8、不可抗力

8.1 签约双方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而不能执行合同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其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事件所影响的时间，不可抗力事件系指甲乙双方在缔造合同时所不能预见的，并且它的发生及其后果是无法避免和无法克服的事件，诸如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

8.2 受阻一方应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尽快用电报、传真或电传通知对方，并于时间发生后十四（14）个工作日内将有关当局出具的证明文件用特快专递或挂号信寄给对方审阅确认。一旦不可抗力事情的影响持续一百二十个日历日（120）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

9、违约责任及争端的解决

9.1 合同实施或与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应通过双方协商解决。如果协商开始后三十（30）天还不能解决，供需双方任何一方均应直接向甲方住所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9.2 因乙方货物故障或服务不当等原因造成的经济损失由乙方全部负责。

9.3 乙方应按合同约定按时交付设备，逾期交货的，每逾期一天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 0.05%的违约金，逾期超过 15 天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 5%的违约金。

10、适用法律

10.1 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进行解释。

11、通知

11.1 本合同一方给对方的通知应用书面形式或电报、电传或传真送至对方。电报、电传或传真要经书面确认。

11.2 通知以送到日期或通知书的生效日期为生效日期，两者中以晚的一个日期为准。

12、合同生效及其他

12.1 本合同经双方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签字并由合同主体盖章、经河南省财政厅政府采购处审核备案后生效。

13、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河南省福利彩票发行中心(河南省养老事业发展中心)

授权代表或法人代表（签字）：

住所地：郑州

签订日期：

乙方（盖章）：_____

授权代表或法人代表（签字）：

住所地：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帐号：

签订日期：

附件一：货物技术要求

第五章 投标响应文件组成

封面格式

正本/副本

投 标 响 应 文 件

项目名称：河南省福利彩票发行中心(河南省养老事业发展中心)销售终端设备
采购（第二批）

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_____（企业电子公章）

日期：2024 年 月 日

目录

请供应商编制投标响应文件目录，含标题、页码

1、投标声明

投标声明

致：（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

我公司已仔细研究了____（项目名称）____的招标文件（项目编号：_____）的全部内容，知悉参加投标的风险，我公司承诺接受投标响应文件的全部条款且无任何异议。

1、我公司同意在投标有效期内，遵守本响应文件中的承诺，且在此期限期满之前均具有法律约束力。

2、我公司保证投标响应文件提供的数据和材料是真实、准确的。否则，愿承担《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规定的法律责任。

3、我公司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本项采购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若贵方需要，我公司愿意提供我公司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4、我公司愿意按投标响应文件规定和评标委员会要求提交投标补充资料。

5、我公司完全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所发布的内容符合国家行业最新规范标准要求

6、在报价及实施中涉及的文字、图片、音像内容为原创或有相关授权，并承诺保证采购人在使用我公司成果时不承担涉及任何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或其他知识产权的法律责任，否则，由此引起的全部法律责任由我公司承担。

7、我公司承诺遵守《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保证在获得中标人资格后，按照投标响应文件中确定的事项提供履约保证金、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履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8、在获得中标人资格后，我公司将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向招标代理机构一次性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9、我公司若有违反上述承诺内容，愿承担相应责任，愿意接受采购人、相关监督部门作出的包括但不限于取消投标资格、实施不良行为记录、限制投标、公开曝光及相关的行政处理、处罚。

10、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信函请寄：

名称：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电话或传真：_____

供应商（企业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理人（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字）：

2、报价一览表和分项报价表

2-1 报价一览表

单台设备报价 (元)	大写: _____ 小写: ¥ _____
总台数	
交货期	
交货地	
质保期 (质量保证期)	
投标有效期	天
保证金	0
质量要求	
总报价	大写: _____, 小写: ¥ _____
其他声明	

注：总报价为供应商为完成本项目承担的所有费用和权利义务。未单独列明的分项报价将视为包含在总报价中，合同执行中不另行支付。

供应商（企业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理人（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字）：

2-2 分项报价表

序号	内容	规格型号	品牌/厂家	单位	数量	单价 (元)	小价 (元)	备注
1	设备名称：彩票投注终端设备							
2	伴随服务：培训、售后服务等							
3	其他：（若有）							
								
合计								

说明：本表按照“项目采购一览表”列出的顺序号和名称进行分项报价，合计应等同于“投标报价一览表”的总报价。本表根据内容可续页。

供应商（企业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理人（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字）：

2-3 随附组件、备品备件及耗材报价表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	品牌/厂家	单位	数量	单价 (元)	小价 (元)	备注
1								
2								
3								
								
	合计							

说明：本表根据内容可续页。

供应商（企业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理人（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字）：

3、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3-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致：（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

供应商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供应商名称）_____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正反面的截图或复印件或扫描件

供应商（企业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理人（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字）：

3-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供应商代表是法定代表人的，可不出具此授权书）

致：（采购人名称）

（供应商名称）____的法定代表人____（姓名、职务）____授权____（投标代表姓名、职务）____为本公司的投标代表，就____（项目名称）____投标及相关事务代表本公司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

本授权书生效期同投标有效期，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特此声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正反面的截图或复印件或扫描件

授权代表身份证明正反面的截图或复印件或扫描件

供应商（企业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字）：

被授权代理人（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字）：

4、商务条款和技术参数偏离表

4-1 商务条款偏离表

序号	条款内容	是否响应	偏离说明
1.	理解并接受采购内容、服务要求		
2.	接受招标文件各项须知及条款的要求		
3.	提供一个报价，不高于预算金额（最高限价）		
4.	总报价包括完成项目和履行合同的一切费用		
5.	接受交货期、地点要求		
6.	提交符合质量要求的设备		
7.	满足质保期要求，提供相关售后服务		
8.	完全理解并接受合同条款内容和责任义务		
9.	接受对履约保证金、付款条件等要求		
10.	同意对投标响应文件内容真实性和有效性的审查		
11.	需额外提供 5%的周转备用彩票投注终端设备，设备由福彩中心做周转使用，产权归属中标供应商。		

说明：1. 对上述要求，如供应商完全响应，在“是否响应”栏内打“√”，对空白或“×”视为偏离，并在“偏离说明”栏中注明其偏离情况。

2. 本表根据内容可续页。

供应商（企业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理人（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字）：

4-2 技术参数偏离表

招标文件		投标响应	偏离说明
条款号和标题	内容或技术参数及要求	内容或技术参数及要求响应	
1. 接入系统要求	……见采购文件		
2. 硬件技术需求	……见采购文件		
3. 设备硬件技术指标	……见采购文件		
4. 彩票投注终端软件技术需求	……见采购文件		
5. 彩票销售终端与销售系统对接要求	……见采购文件		
6. 产品质量要求	……见采购文件		

说明：1、对照“第六章项目采购需求 二技术要求”进行响应。全部响应在“投标响应”栏注明“完全响应”，同时，在“偏离说明”栏中注明“无偏离”；如有偏离请在“招标文件”栏中逐条列明并在“投标响应”栏中对应对比说明，同时，在“偏离说明”栏中注明“正偏离”或“负偏离”情况。偏离情况按评分办法标准要求对应分值扣除。

2. 本表根据内容可续页。

供应商（企业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理人（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字）：

5、供应商的资格证明材料

5-1 资格声明函

我公司愿意参加_____（项目名称）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的项目采购活动，并声明：

1、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资格条件，并已清楚招标文件的要求及有关文件规定。

2、

6、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7、与采购人、采购人就本次采购的项目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以及上述机构的附属机构没有行政或经济关联；

8、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未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9、未联合体投标，中标后不分包与转包。

10、未发生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处于被责令停业、吊销许可证、执照取消或者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或者较大数额罚款行政处罚或者存在财政部门认定的其他重大违法记录，以及在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以内的情况。

以上，由此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公司承担。

特此声明！

供应商（企业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理人（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字）：

5-2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名称		法定代表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邮政编码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传真	
基本账户开户行及账号			
税务登记机关			
备注			

供应商（企业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理人（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字）：

5-3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附：提供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或法人证书或其他组织、自然人的有效证照的截图或复印件或扫描件

5-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声明函

我公司声明：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及专业服务人员。

供应商（企业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理人（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字）：

5-5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提供经审计机构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 2022 年度或 2023 年度的财务状况报告。

（财务状况报告至少包括“三表一注”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附注和加盖会计师事务所公章及注册会计师签章页）

或 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开户许可证（若有）的截图或复印件或扫描件。

或者，提供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原件的截图或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公章。

5-6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 2024 年度内任意 1 个月的供应商单位依法缴纳税收（不包括个人所得税、工会费）和缴纳社保资金的相关证明材料。

如有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必须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5-7 无不良信用记录承诺函

我公司承诺：无以下不良信用记录情形：

1. 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
2. 被税务部门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3. 被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我公司已就上述不良信用行为按照投标响应文件中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进行了查询。我公司承诺：合同签订前，若我公司具有不良信用记录情形，贵方可取消我公司中标资格或者不授予合同，所有责任由我公司自行承担。同时，我公司愿意无条件接受监管部门的调查处理。

供应商（企业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理人（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字）：

供应商可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自行查询信用记录（非强制性）。

5-8 未有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我公司声明：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供应商（企业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理人（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字）：

5-9 政府采购反商业贿赂承诺

我公司承诺：

- 1、公平竞争参加本次投标活动。
- 2、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招标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 3、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供应商（企业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理人（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字）：

5-10 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

致：（招标代理机构）

我公司在贵公司组织的____（项目名称）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报价中若获中标人，我公司保证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按文件的规定，以电汇、转账、现金方式按规定向贵公司一次性支付应该交纳的招标代理服务费用。

特此承诺！

供应商（企业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理人（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字）：

5-11 承诺函

致：（采购人及代理机构）

依据《河南省财政厅关于优化营商环境有关问题的通知》（豫财购【2019】4 号）不再向供应商收取投标保证金。我公司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承诺在采购流程各个阶段严格按照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和国家有关政策规定执行，且不存在以下情形：

- 1、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投标文件；
- 2、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 3、中标结果公告发布，自次日起 5 个工作日内，拒不支付代理服务费；
- 4、中标后，未按照招标（采购）文件的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5、拒绝有关部门监督调查、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
- 6、存在招标文件规定或法定的恶意串通行为；
- 7、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证进行投诉；
- 8、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如我公司存在以上情形之一，按以下责任追究措施执行：

1. 供应商有上述情形之一的，由采购人上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同时处以采购金额 10%的罚款。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2. 供应商有上述任一情形的，且最终导致项目流标或废标或中标（成交）结果无效或重新组织招标的，除执行第一追究措施以外，可执行以下条款；同时，供应商有上述第三条情形的，代理机构可直接执行以下条款：

1) 代理机构已收取代理服务费的，有权拒绝退还；同时采购人有权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供应商无条件支付中标金额 2%的赔偿金。

2) 代理机构未收取代理服务费的，代理机构有权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供应商无条件支付中标金额 5%的赔偿金。

3) 未签署合同的，采购人有权拒签合同。同时采购人有权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供应商无条件支付中标金额 2%的赔偿金。

4) 已签署合同的，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同时采购人有权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供应商无条件支付中标金额 5%的赔偿金。

针对以上条款，我方同意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的权利。

供应商（企业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理人（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字）：

6、提供符合采购政策的证明材料

6-1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提供或填写）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为符合政采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彩票销售设备），属于（工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请选择□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企业电子公章）：

时间： 年 月 日

说明：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填写前请认真阅读“工业和信息化部 国家统计局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财政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文件的规定。本次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工业。

6-2 监狱企业证明材料

（若是，提供或填写；不是未有，保留格式，可不填写，不盖章）

由供应商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6-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若是，提供或填写；不是未有，保留格式，可不填写，不盖章）

我公司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我公司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我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我公司制造的货物（由我公司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我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企业电子公章）：

7、实施方案和服务承诺

注：供应商根据招标文件“第六章 项目采购需求”和“第三章 评标办法及标准”结合本项目响应，包括但不限于制定安全交付方案、制定售后服务方案、设置售后服务团队、技术培训方案、相关承诺等。

（内容不限，格式自拟）

8、供应商认为需提供的其他资料

如：相关业绩、证书、团队等（以下格式参考，内容不限，格式可自拟）

8-1 类似项目业绩

序号	合同签订时间	项目名称内容	总价金额	项目单位名称及 电话
1				
2				
3				
4				
				

注：按照要求提供相关的证明材料。

8-2 人员配置

序号	姓名	本项目岗位类别	相关证书名称和等级	备注
1				
2				
3				
.....				
1				
2				
3				
4				
5				
.....				

注：按照要求提供相关的证明材料。

说明：

1、因本项目实行全过程电子化采购，供应商编制响应文件时，涉及营业执照、资质、业绩、获奖、人员、财务、社保、纳税、各类证书等内容将为评审依据。供应商应及时根据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市场主体信息库要求和招标文件和澄清文件内容，补充及完善其中相应内容。

2、以上格式如与交易平台、响应文件制作系统不一致，以平台与系统格式为准。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附：

序号	证书名称

企业资质信息

企业资质信息	
序号	资质等级名称

附：

序号	证书名称

企业业绩信息

企业业绩信息				
序号	工程名称	建设单位	合同签订时间	合同金额

附：

项目扫描件：

序号	证书名称	查看

企业各类证书信息

企业各类证书信息	
序号	证书名称

序号	证书名称	查看

企业财务情况

企业财务情况	
序号	年度

序号	证书名称	查看

企业社保及纳税情况

附：

序号	材料名称	查看

其他投标材料

其他投标材料	
序号	材料名称

序号	证书名称	查看

第六章 项目采购需求

一、采购需求

1. 本次采购为河南省福利彩票发行中心(河南省养老事业发展中心)销售终端设备采购(第二批)项目。计划采购的设备用于替换河南福彩各地市使用老旧的设备(使用超过7年以上)。供应商提供所有设备的采购供货、售后服务及质保等。

2. 本次采购为1个包,采购预算金额为1356.7万元人民币。

3. 本项目采用单台设备报价方式,最高单台报价不能超过15000元/台。

4. 设备需求一览表

设备名称	数量	交货期	交货地点
彩票销售终端设备	项目预算除以投标人单台中标价后取整数位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0日历日内	河南省福利彩票发行中心指定地点

注:需额外提供5%的周转备用彩票销售终端设备,设备由福彩中心做周转使用,产权归属中标供应商。

二、技术要求

★1. 接入系统需求

彩票销售终端需包含终端应用软件,并能接入到河南省福利彩票发行中心彩票热线销售系统。

★1.1 在河南省现有彩票热线销售系统不做更换、继续使用的前提下,彩票销售终端出厂时的硬件设备、终端操作系统和终端应用软件必须统一提供,并且完全兼容河南省现有的彩票热线销售系统。无需对河南省现有的彩票热线销售系统软件及硬件做任何修改即可投入使用,完成电脑彩票销售、兑奖、银行缴款查询等操作;

★1.2 彩票销售终端完全支持河南省福彩现开通的所有投注方式,打印的彩

票票面与河南省福彩现有票面保持一致，支持与福彩投注站之间的通兑，能在河南省全省范围内现有的福彩彩票销售终端上完成验奖、兑奖、查询等操作并预留支持未来新游戏的销售、兑奖、查询等功能。

★1.3 彩票销售终端能兼容使用河南省福彩现有彩票销售终端的打印纸（支持 79.5 ± 0.5 或 82 ± 0.5 宽度，单位 mm，纸卷直径 120mm）。

★1.4 彩票销售终端的终端软件界面布局、按键位置、操作习惯等需延续现有彩票销售终端的风格，兼容现有彩票销售终端销售、兑奖、查询等主要业务的操作习惯。

2. 硬件技术要求

彩票销售终端是用于电脑福利彩票销售的专用设备。机器应符合中国福利彩票发行管理中心 2003 年 7 月份下发的《中国电脑福利彩票热线销售系统规范试行稿》并能适应河南省范围内电脑福利彩票和网点即开票销售业务及使用环境的要求。具备热线运行能力。机器应具有良好的开放性、兼容性，基于专业工控平台设计，能够支持 Linux、QNX、WINCE、Windows 操作系统；具有良好的灵活性和可扩展性。

3. 设备硬件技术指标

3.1 彩票销售终端：

部件	项目	规格
★主板	主芯片	$\geq$ 四核 1.8GHz
	内存	$\geq$ 4GB
	存储	$\geq$ 32GB
	接口	$\geq 4 \times$ RS232; $\geq 2 \times$ SATA II; $\geq 6 \times$ USB; $\geq 1 \times$ LVDS; $\geq 1 \times$ VGA ; $\geq 1 \times$ HDMI ; $\geq 1 \times$ RJ-45 , 10/100/1000Mbps 网口; $\geq 1 \times$ Audio; $\geq 2 \times$ PCI
音频	扬声器	$\geq 2 \times 3W$, 双喇叭, 配备 LINE-OUT 接口
视频	显示输出	支持 ≥ 3 路不同显示内容输出
键盘	类型	按键数 ≥ 48 个键, 支持可编程
	使用寿命	按键次数寿命 ≥ 2000 万次

	接口	USB
★ 阅 读 器	类型	支持点阵码，常用一维/二维条码（PDF417、QR）识别
	传感器	OCR 非接触式图像传感器
	读票规范	宽度 82.5mm，长度 50~300mm
	识别率	≥99.9%
	读票速度	≥300mm/s
	使用寿命	≥200 万张
	填涂方式	支持铅笔和签字笔等蓝/黑色常用笔
	接口	USB
	打印方式	行式热敏，支持位图和字符快速打印，支持可编程打印
★ 打 印 模块	类型	易装纸，高速热敏打印，支持在线更新底层程序功能（ISP）
	打印速度	≥180mm/s，支持手动装纸方式，自动校准
	接口	USB
	打印纸宽	支持 79.5±0.5 或 82±0.5 宽度，单位 mm
	打印头寿命	≥120km
	打印纸厚	56-150μm
	打印纸直径	支持打印纸直径≥120mm
	切刀寿命	≥100 万次
	自动切刀	有，自动校准
	打印检测	具备打印出票检测功能，可对出票成功与否进行查询
	打印质量	≥200dpi
主 显 示 模块	类型	≥24bit 真彩 TFT 液晶屏幕，具有标准显示驱动
	触控屏	电容触控屏，USB 或串口接口

	尺寸	≥15 英寸
	亮度	≥220cd/m ² （可调）
	显示屏角度	≥30° 可调
	对比度	≥700: 1（可调）
	分辨率	≥1024 × 768
	背光源寿命	≥30000 小时
副显示模块	类型	彩色液晶屏幕
	分辨率	≥1024*600
	尺寸	≥10 英寸
	接口	VGA/HDMI/DP
网络	网卡	板载 10/100/1000Mbps 以太网口
电源	类型	模块化，内置式 ATX+24V 电源
	频率	50/60Hz
	工作电压	100-240V
	后备电源	内置 UPS 电池，断电自动报警，能保证机器工作 ≥ 10 分钟
整机	工作温度	-5℃~50℃
	贮存温度	-40℃~70℃
	相对湿度	20~93%，非凝结
	平均功耗	≤95W
安全	设备 ID	支持整机设备 ID 及关键部件的设备 ID 读取
	机箱锁	支持独立防拆机箱锁
	其他	支持增配开箱计数和防拆报警功能
软件	操作系统	支持 Linux、QNX、WINCE、Windows

4. 彩票销售终端软件技术需求

★4.1 在不更改现有河南省福彩彩票热线销售系统的前提下，彩票销售终端能销售、兑奖河南省现有的各种电脑型福利彩票（双色球、七乐彩、3D、快乐 8

等），并能将销售和兑奖数据实时汇集到我省现有的销售管理系统中。

★4.2 在不更改现有河南省福彩彩票热线销售系统的前提下，能与现有系统的中奖票实现通兑（双色球、七乐彩、3D、快乐8等）。河南福彩已有的彩票销售终端打印的彩票，中奖后可在本次采购新增的彩票销售终端上通过阅读器自动识别，并自动完成兑奖功能；新增彩票销售终端打印的彩票，中奖后也可在现有彩票销售终端上通过阅读器自动识别，并自动完成兑奖功能。上述要求的实现，应以不改变已有彩票热线销售系统及已有彩票销售终端软、硬件设计为前提。

4.3 彩票销售终端切换后应该保证原有销售管理系统各种数据报表查询功能正常使用。

4.4 支持福彩中心现有的实时缴款系统。本次投标的彩票销售终端应在不改动现有实时缴款系统的前提下，实现站点缴款管理，并能实时显示站点缴款情况。

4.5 支持河南省现有销售管理系统对彩票销售终端的动态管理，如停机、开机、权限管理、彩票销售终端软件自动升级等功能。

4.6 彩票销售终端的键盘操作设置需与现有彩票销售终端的保持一致，保留投注站销售人员对原有彩票销售终端的操作习惯不变。

4.7 彩票销售终端系统软件能对硬件故障提供基本的提示信息。

4.8 彩票销售终端系统软件支持我省现有的 ADSL、窄带 VPDN 等各种通讯方式。并预留 VPN 开发接口，根据采购人需求支持 VPN 通讯网络接入模式，投注站可根据站点线路状况自行选择接入模式。

4.9 彩票销售终端需支持现有投注站的信息发布终端设备，该设备与彩票销售终端通过网线连接，可实时获取开奖公告、中奖信息、游戏走势图等内容。

4.10 彩票销售终端支持通讯线路的非冷启动切换功能。

5. 彩票销售终端与销售系统对接要求

★5.1 供应商需提供完整的彩票销售终端接入采购人现有电脑福利彩票热线销售系统的实施方案，方案中应包括但不限于：与采购人电脑福利彩票热线销售系统的对接方案；新销售终端与系统的所有接口程序开发、测试方案计划及承诺；围绕销售终端的接入以及付出的接入成本等方面，需对所选择技术接入手段、所拟定的接入措施等进行充分阐述，并在方案中对新销售终端接入的“延续、合理、可行、可靠、安全”等方面进行充分说明。

★5.2 合同签订后 1 个月内，中标人提供的彩票销售终端需与采购人现有彩票热线销售系统完成对接，通过采购人组织的对接验收合格后开始供货；如不能按期完成对接和验收的，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且不需承担违约责任。

6. 产品质量要求

6.1 产品符合国家、行业的质量检测标准，保证为未使用过的全新产品，附有正规的质量保证书或合格证及说明书。

6.2 投标供应商在招标及中标后，发生侵犯专利权的行为时，其侵权责任与采购人无关，应由投标供应商承担相应的责任，并不得影响采购人的利益。同时采购人有权要求投标供应商对设备的合法供货渠道进行说明，经核实如投标供应商提供非法渠道的商品，视为欺诈，为维护采购人的合法权益，投标供应商要承担商品价值双倍的赔偿；同时，依据国家法律法规追究其他责任，并连带追究所投设备生产企业的责任。

6.3 保证所提供设备及配件为全新的原厂商生产的合格设备；保证提供所有设备原厂的连接电缆、相关配件、安装、调试、运行、管理及维护齐全有效的技术资料。

6.4 执行三包的产品范围及三包的具体承诺。

6.5 被列入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或生产许可的产品，提供通过认证或生产许可的有关证明材料。本项目产品为数据终端，根据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对部分电子电器产品不再实行强制性产品认证管理的公告（2022 年第 34 号）文件的目录清单中。

三、商务要求

1. 报价要求

本次报价须为人民币报价，采用单台设备报价方式。包含：设备价、运输费（含装卸费）、保险费、安装调试费、维修维护费、税费、培训费、服务费等与销售终端正常运行相关的所有费用。对在合同实施过程中可能发生的其它费用（如：增加耗材、材料涨价、人工、运输成本增加等因素），采购人概不负责。对于本文件未列明，而供应商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投标总报价。在合同实施时，采购人将不予支付中标供应商没有列入的项目费用，并认为此项目的费用已包括在投标总报价中。

2. 投标要求

(1) 投标供应商应熟悉和了解彩票热线销售系统运行环境和终端所使用的工具软件、组件、维保等技术。提供可保障设备平稳运行的技术安装、运行、维护、培训、备用机使用、故障排除、售后服务等工作。

(2) 按照招标文件的相关规定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针对项目需求中的各项技术指标要求作出响应，其响应情况作为评审的重要依据。招标文件中标注★的要求为实质性要求，供应商须完全响应且不允许存在负偏离，否则将导致其投标无效。

(3) 结合本项目制定安全交付方案，包括或不限于①组织架构和责任分工；②物流组织和货物安全交付；③设备安装调试及质量管控措施；④包装和资料交付等

(4) 结合本项目制定售后服务方案，包括或不限于①售后服务人员清单和联系方式；②解决质量或操作问题的响应时间、形式；③备品备件提供、质保期后维护费用及方式；④应急措施；⑤现场服务支持能力；⑥招标文件中的其他要求等。

(5) 结合本项目设置售后服务团队，包括或不限于①配备本单位稳定的服务人员；②有经验技术水平能力强的专职设备售后维护人员等。

(6) 提供的技术培训方案，包括或不限于①培训内容；②培训方式；③培训计划；④培训人员配置；⑤招标文件中要求的其他内容等。

(7) 对本项目的知识产权移交、保密安全措施、合格交付验收、质保期外的其他优惠或服务等相关承诺。

3. 交货期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日历日内完成。完成所需配套设备的采购、制作、辅材、备件、包装、运输至采购人指定地点。交货时要求供应商就所投设备提供生产厂家完整的随机资料，包括完整的使用和维修手册、设备说明书等。

4. 交货地

河南省福利彩票发行中心指定地点。

5. 采购标的包装

中标供应商提供标准的包装，并符合财政部办公厅、生态环境部办公厅、国

家邮政局办公室《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财办库〔2020〕123号）规定。

投标供应商方需保证设备包装完好，经用户现场监督，当场拆封、验收，外包装破损，造成组件丢失或损坏的，应免费更换。

6. 采购标的运输

负责对所供设备送货到指定地点，并承担相关费用，且设备在交付采购人指定地点并经采购人验收合格之前所发生的一切风险由中标供应商承担。

7. 安装调试要求

①中标供应商须提供全新的设备，并负责设备（包括硬件、操作系统）的安装、调试、与应用软件的集成安装、联调等工作。在签订合同时，自行带样机到福彩中心，在福彩中心监督测试下，完成彩票投注终端接入河南福彩彩票热线销售系统测试，应能打印河南省福利彩票发行中心发行的各类电脑彩票，并能完成兑奖，否则，均视为虚假承诺，取消中标与合同签署资格。

②所有设备均须由中标供应商送货到采购人指定地点并安装调试，采购人不再支付任何费用。

③采购人将确认下列条款后进行验收签字：

----采购文件中提供的设备技术数据经核验证实是真实的；

----在调试期内所暴露的问题已获得令采购人满意的解决；

----所要求的资料、备件等已按规定数量移交完毕。

④所需的仪器仪表、工具、材料均由中标供应商负责。

⑤当设备主要指标（软硬件齐全、技术功能实现、设备稳定性）达到采购文件要求，试运行通过；如果上述条件不满足，需重新进行调试。

8. 售后服务

供应商能实现投注机终端的到站维修，维护维修服务标准为：故障响应时间不超过 2 小时，到达现场时间不超过 12 小时，保证故障排除时间不超过 24 小时。保修期内若出现非人为的质量问题，确实不能使用的，由中标供应商负责免费更换，更换设备的保修期应自更换并投入使用之日起算。

若设备因本身质量问题发生人身伤亡的，供应商应承担所有责任。

供应商需按采购人要求，配合做好相关设备系统安全检查、检测、审计、监

理等监督管理工作及系统间数据交互和衔接工作，如实、完整提供系统运营、维护和数据安全相关管理情况，不得拒绝、隐匿、瞒报。

9. 交付验收

根据采购文件和采购合同规定的内容、标准、期限，严格对供应商提供的设备及相关服务为验收的主要依据，

若发现有与本合同条款约定不符的设备，供应商应无条件予以更换，若造成延期供货的，按照合同延期供货的约定执行。

10. 质保期

自设备经采购人最终验收合格双方签字并交付使用之日起十二个月。质保期内免费保修。

11. 履约保证金

合同签订后十五个工作日内中标供应商向采购人支付合同总价款 3%的履约保证金。待 1 年质保期满（按日历计算）且设备运行正常，十五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向中标供应商一次性无息返还 3%的履约保证金。

12. 付款条件（进度和方式）

供应商承担设备价、运输费（含装卸费）、保险费、安装调试费、维修维护费、税费、培训费、服务费及其他售后服务等全部内容和由此所需发生的一切费用，直至交付采购人可以正常使用的标准。

采购人在收到履约保证金且验收合格后十五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价款的 100%。每次付款前中标供应商必须按国家有关财税规定开具发票。

四、知识产权

1. 供应商承诺保证，采购人在使用所供的设备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工业设计权、使用权或其他知识产权的起诉，否则采购人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供应商应按照国家有关合同总金额的 5%向采购人支付违约金。如果受到第三方起诉，其一切法律后果应由供应商承担（包括但不限于采购人因知识产权纠纷所产生的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等费用）。

2. 供应商在履行合同过程中产生的所有系统或软件代码、技术资料、提交文件的知识产权归采购人所有。

五、保密条款

1. 供应商保证，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所接触的对方信息或在安装上述设备软件过程中知悉的采购人商业秘密，包括但不限于知识产权、技术资料、内部管理及其他相关信息，负有保密义务，保密期限不受合同有效期的限制，在合同有效期结束后，仍应承担保密义务。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泄露、披露等。如因供应商故意或过失原因造成需方秘密泄露给需方造成损失的，供应商应承担赔偿责任。

2. 采购人不得将设备附带的相关软件用于河南省电脑福利彩票系统之外的其他项目。未经供应商同意，采购人不得将供应商提供的软件提供给第三方使用，也不得将软件复制、泄露给第三方。如果因采购人原因造成软件扩散使用而给供应商造成损失，采购人应与侵权方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六、履约验收方案

验收主体为河南省福利彩票发行中心

时间为设备到货后 30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组织进行验收。

方式为采购人组织验收，设备需提供正规的质量保证书或合格证及说明书等资料。

程序为采购人验收，验收合格后出具设备签收单。

内容为设备数量清点、设备开机软件运行检测、设备随机配件和合格证等资料检查。

标准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技术、服务和安全标准，对供应商各项义务履行情况进行验收确认。达到合同约定的要求。